

# 《2022 年 1-2 季度小微企业发展信心指数解读》

(2022. 09)

9 月 9 日，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召开上海民营经济圆桌会议第一期“稳预期促发展、提信心释活力”主题会议。会上，市工商联党组书记王霄汉发布并解读了 2022 年 1-2 季度上海市小微企业发展信心指数调查分析报告。该项指数调查工作于今年初启动，旨在常态化了解掌握当前我市广大小微企业发展信心，直观反映小微企业的经营发展感受和生存状况，为各相关部门制定政策、开展工作提供有效参考。

上海市小微企业发展信心指数编制借鉴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中小企业协会等机构相关工作有效经验，以三点量表形式开展问卷调查，调查内容包括宏观经济、营商环境、市场经营、生产运营、人力资源和持续发展六大方面，共设 30 项具体问题。填答结果通过扩散指数算法，经加权计算形成相应指标分值。单项指标分值范围均在 0 到 100 之间，50 为景气临界值，高于临界值说明指标处于向好或扩张状态，低于临界值说明指标处于疲弱或收缩状态。当前，调查范围以市工商联小微企业工作委员会为基础，综合考量选取 200 家企业作为样本，市工商联先期已开展了第一和第二季度的调查，第三季度调查也已启动开展。

## 一、总体情况

我市小微企业发展信心指数一季度为 33.78，二季度为 39.56，增长 5.78，均未达到 50 景气临界值。调查结果表明，前两季度受疫情冲击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小微企业情绪普遍较为悲观，企业发展信心仍处于较低水平。从趋势看，随着阶段性、冲击性影响的逐步消散和各类助企纾困政策的落地落实，各项指标在二季度均呈现增长态势，我市小微企业的发展信心正逐步恢复企稳。

## 二、分项指数情况

上海市小微企业发展信心指数由 6 个分项指数构成，相关调查情况如下（具体指标数据详见附件）：

**一是宏观经济指数**，反映小微企业对整体经济形势的主观感受和对未来短期经济发展的预测。该指数一、二季度分别为 18.88 和 27.88，大幅低于景气临界值，小微企业认为现阶段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对未来宏观经济发展预期普遍

较低，虽然二季度有明显提升，但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亟待多方面精准施策，稳定预期。**二是营商环境指数**，反映小微企业对我市营商环境的总体评价。营商环境指数一、二季度分别为 61.84 和 64.44，均高于景气临界值，且呈现进一步增长态势，说明疫情并未对我市营商环境造成破坏性影响，上海经济发展基本盘、营商环境基本面并未改变。小微企业尤其对科学规范的“法制环境”、自主便利的“投资环境”和高效便捷“政务环境”三项给予一致的高度评价。**三是市场经营指数**，反映小微企业在从事业务拓展和市场销售活动中，对市场热度的总体感受和行业发展的总体预期。一季度市场经营指数为 20.05，二季度为 27.30，小微企业普遍感受市场有效需求减少、经营活动受限、销售收入和利润大幅下降的现象依然普遍。其中，“行业发展预期”指标从 30.75 增长至 42.25，是二季度市场经营指数上升的主要因素。**四是生产运营指数**，反映小微企业在从事生产制造和内部运营过程中，对产能利用能力和外部供应链状况的整体感受。一季度生产运营指数为 23.65，二季度为 33.71，得益于各方面开展的保链稳链相关工作，部分指标增长明显。如“原材料价格”攀升情况得到迅速缓解（二季度该项指标从 12.42 提升至 29.25），虽提升较快但仍处于临界值以下，说明原材料涨价现象还在持续；再如“融资便利度”增长明显，指标从 40.75 提升至 53.50，恢复至临界值以上，说明金融纾困举措已落地见效，企业获得感有所增加，但小微企业资金缺口始终存在，现金流依然吃紧。**五是人力资源指数**，反映小微企业对自身组织建设的状况评价，以及对外部人才供给情况的总体感受。一、二季度人力资源指数分别为 43.17 和 45.55，数值稳中有升，但仍低于临界值。其中用工成本高是企业反映最多的问题；“人员稳定性”指标从 47.00 下降至 43.00，需要警惕部分企业出现“离职潮”现象。**六是持续发展指数**，反映小微企业对自身可持续发展预期和加大投资力度的总体意愿。持续发展指数一季度为 35.06，二季度为 38.50，总体保持平稳，与发展信心指数数值相近。值得注意的是，二季度“固定资产投资”指标有所下降，说明小微企业扩张发展意愿不强。

### 三、意见建议

针对上述调查情况，结合我市小微企业在问卷调查中集中反映的意见诉求，现提出以下五点建议：

**一是进一步推动政策落地落实。**建议参照 2020 年国家社保减免政策措施，进一步减轻民营企业用工成本；推动惠企政策由“后置”变“前置”，增加企业

税收返还力度，激发企业内在动力；进一步优化社保延缴政策，避免集中支付导致阶段性资金压力。

**二是进一步维护提升小微企业营商环境。**建议针对企业轻微不合规现象推行辅导式执法，施行柔性监管政策；建立协同治理和联合惩戒机制，规范收费主体收费行为，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对暂时资金断裂的小微企业，尽可能采用“活封活扣”的保全方式，帮助及时盘活资产。

**三是进一步强化针对小微企业人才政策。**建议进一步增加针对小微企业的一次性增岗补贴发放力度，鼓励小微企业招录应届毕业生；增加“塔基”技术和服务型人才的政策支持力度，提高技能型人才留沪发展意愿；全面深化校企联合培养项目，鼓励高校向小微企业输送人才。

**四是进一步加强宏观经济政策解读。**充分发挥全媒体平台优势，有效传播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信息；加强政策意图解读，及时解疑释惑，回应社会关切，稳定市场预期；加强各类产业政策发布和解读，帮助小微企业充分读懂当前发展环境，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新发展机遇。

**五是适时设立高层次民营经济论坛。**发挥我市民营经济领域龙头企业民营企业总部企业对小微企业的经济带动作用，适时设立民营经济高层次论坛，提供企业家广泛交流对话的平台，展示上海企业家形象风采、探讨民营企业群体精神凝聚与传承；进一步宣传民营企业新发展理念探索成果和践行社会责任的典型案例、提出上海未来经济发展的新模式、新方向，为小微企业的发展谋划新蓝图、寻找新引擎，提振持续发展信心。